官教体党组〔2023〕13号

官渡区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019-2021年财务收支专项审计整改报告

官渡区审计局：

贵局下发的关于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019年-2021年财务收支情况的《审计调查报告》（官审调报〔2023〕3号）和《审计决定书》（官审决〔2023〕1号）已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立即组织学校进行认真的整改和落实，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组织落实情况

一是安排部署，提高思想行动自觉。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召开审计整改专题工作会，及时反馈审计发现各类问题，要求各校园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推动审计整改各项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二是分解任务，有序有效推进整改。围绕审计报告中反馈问题，实行定任务、定人员、定时限、定责任、定标准、定措施的“六定”机制。成立审计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相关科室人员为组员的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计财科，统筹安排审计整改各项工作。同时由各二级预算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直接负责整改落实工作，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

三是建章立制，确保整改常态长效。为规范学校财务管理，加强内部控制，确保各校园认真按照国家、省、市、区相关规定，

官渡区教育体育局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并印发《官渡区教育体育系统工会财务管理办法》（官教体通〔2023〕112号）《昆明市官渡区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官教体通〔2023〕2号） 《昆明市官渡区学校财务监督管理制度》（官教体通〔2023〕17号）等 18个内部控制文件，同时要求各校园调整修改“三重一大”决策制度，从制度层面规范各校园财政管理，确保各项工作依法、依规、有序开展。

二、整改内容及措施

（一）预算执行方面

1.3家单位应缴未缴非税收入

整改情况：已按要求上缴财政。

2.4家单位应缴未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整改情况：已按要求全部上缴非税。

3.22家单位两年以上存量资金未按规定上缴财政

整改情况：已按要求整改落实。

4.往来款未及时清理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涉及单位及时清理长期挂账的往来款项，积极收回应当收回的账款，并进行账务处理和调整，避免形成坏账导致国有资金流失。

5.违反规定扩大开支范围

整改情况：已按要求整改落实。

（二）资产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结合省、市、区关于资产管理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实际情况制定并下发了《官渡区教育体育系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实施细则（试行）》官教体〔2022〕26号，同时官渡区教育体育局督促下属单位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完善固定资产的采购及审批手续，做到从严控制，合理配置，按规定将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入账，建立健全定期清查盘点制度、认真进行核实、并建立健全总账和明细账核算，做到账账、账实、账表相符，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风险，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三）政府采购方面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结合省、市、区关于政府采购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实际情况制定并下发了《官渡区教育体育系统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官教体〔2022〕25号，要求下属单位在进行物资采购时，必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目录内的物资进行集中采购程序，今后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四）会计核算方面存在的问题

1.2家单位将同一经济事项拆分成多笔进行记账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经督促2家单位在编制记账凭证时严格按照会计工作规范进行。

2.2家单位记账凭证记载的经济事项与原始凭证反映的经济事项不一致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学校已督促2家单位进行财务核算时记账凭证应如实反映经济事项的实际，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4.3家单位存在用一笔会计分录记录多个不同的经济事项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3家学校严格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进行记账凭证的填制，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5.2家单位存在装订的纸质记账凭证与财务系统中的记账凭证信息不一致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上述2家单位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加强纸质记账凭证与财务系统的记账凭证记录一致，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6.2家单位的年度报表累计盈余结转不符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上述2家单位严格规范会计核算，做到账账、账表相符。

7.4家单位对达不到固定资产标准的教具、办公用品等低值易耗品，未纳入存货进行核算和管理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上述4家单位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的规定，对单位价值明显低于固定资产认定标准的低值易耗品，纳入存货进行管理。

8.昆明市第十七中学“其他应付款”科目会计信息记载不清晰，未按照往来款的类别及债务单位（个人）进行明细核算

整改情况：经过查找上几年账目，已列清其他应付款中的资金来源，并调整到相应会计科目。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昆明市第十七中学加强会计人员业务知识学习，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使会计信息真实可靠。

9.6家单位对租入的固定资产进行修缮改造，符合资产确认条件的后续支出未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

整改情况：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上述6家单位对以上支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

10.3家单位将低值易耗品计入固定资产

整改情况：3家单位已按照相关规定将已入固定资产的低值易耗品进行调账处理。

11.官渡区双桥中心学校2021年5月支付电费未开具发票，用微信截图入账。

整改情况：双桥中心学校已补打发票，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该单位今后报销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杜绝此类问题再次发生。

（五）工会经费管理使用方面存在的问题

整改情况：已按要求整改落实。

（六）内控制度不健全，未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

 整改情况：各学校已根据规定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经济责任制度、财务学习披露制度等，并督促相关工作人员认真执行。

1. 其他需要关注的情况

整改情况：一是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已督促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小学彩云城分校等三十家单位加强学校各项制度建设，为严格执行“三重一大”作保障。并结合学校实际和发展需要，补充和完善现行“三重一大”制度上的疏漏和不足，严格执行本单位制定的“三重一大”事项审批、决策流程。

二是2家将出纳业务工作委托给财务公司代理的学校现已由在职在编老师担任出纳。

三是按照昆明市教育体育局 昆明市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学校使用C级校舍整改工作的紧急通知》（昆政教督班〔2022〕17号）文件精神及省、市、区相关工作部署，官渡区教育系统组织相关部门对10家中小学存在房屋安全隐患进行整改。情况如下：

1、官渡区双桥中心学校鉴定等级为B级。根据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危险房屋鉴定标准》可以正常使用。

2、官渡区第五中学教学楼已进行拆除重建，学校共计1837名学生分学段前往南站小学、北京八十学校过渡办学。

3、官渡区董家湾小学已进行拆除重建，学校共计772名学生前往昆明市外国语学校过渡办学。

4、官渡区第九中学一栋不安全校舍已停止使用，学校高中部共计666名学生搬迁至上海师范大学附属官渡学校过渡办学。

5、官渡区前卫路小学已停止使用，学校共计786名学生整体搬迁至昆十六中过渡办学。

6、按属地管理原则，空港区学校2栋C级校舍由空港区教育局统筹研究解决。官渡区大板桥中心学校一朵云分校（教学楼、实验室、食堂），官渡区小哨中学已停止使用，由空港教体局具体负责学校整体搬迁工作。

7、按属地管理原则，空港区2所学校官渡区沙沟中心学校、官渡区立志小学由空港区及时督促进行危险房屋等级鉴定。按鉴定报告情况负责整改。

1. 下一步工作计划

加强财务人员队伍建设，合理配置学校出纳、会计人员。加强对财务人员的培训力度，同时要求各校园长召开“三重一大”会议时，就学校重大建设项目、重要办学资源配置、重要资产处置、大额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的决策，积极听取财务人员意见，确保各校园的经济决策符合财务相关规定。积极与官渡区财政局统筹开展对财会人员的业务知识培训，不断加强学校及下属事业单位财务人员对《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力度、理解深度和掌握程度，提升财会人员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素养，加强风险防控意识，从源头解决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

严格执行财务管理的各项规定，要求各校园认真按照2022年9月1日财政部修订的《中小学财务制度》及各级政府、财政、审计等部门的规章制度开展财务管理工作，并督促校领导切实负起对学校财务管理工作的领导责任，以内部控制制度为核心不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的相关要求，加快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加强本单位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内部会计监督，提高会计信息质量，加强廉政风险防控，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财务管理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加强国有资产管理。要求各校认真学习落实《官渡区教育体育系统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使用实施细则（试行）》、《官渡区教育体育系统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及省市相关要求，并根据学校实际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按照规定流程做好政府采购和固定资产管理工作，防止国有资产流失风险，确保国有资产安全完整。

中共官渡区教育体育局党组

2023年6月20日